石财发〔2020〕60号

石渠县财政局

关于做好2020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县级相关部门：

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中发〔2018〕34号）、《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川委发〔2019〕8号）、《中共甘孜州委办公室、甘孜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甘孜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甘委办〔2019〕120号）和《甘孜州财政局关于印发〈2020年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实施办法〉的通知》（甘财绩〔2020〕5、6号）的要求，结合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际，现就做好2020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通知如下：

**一、健全制度体系建设**

今年我财政局将协同县级各部门按照中发〔2018〕34号、川委发〔2019〕8号和甘委办〔2019〕120号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办法和共性绩效指标框架要求，建立涵盖组织保障、流程控制、基础支撑、考核监督四个板块，覆盖所有管理对象，贯穿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以及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结果应用全过程的本部门、本地区具体措施、实施细则和指标体系，形成全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

**二、建立绩效评估机制**

为贯彻执行《甘孜州财政局关于印发〈甘孜州州级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甘 财绩〔2019〕1号）要求，我财政局今年将选择5个重点项目支出或政策进行深度评估（具体根据2021年预算申报情况确定），主要评估政策、项目预算是否与绩效目标、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编制依据是否充分，投入产出比是否合理等客观真实评估项目实际支出需求，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事前评估报告提纲见附件1 ）。

1.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为贯彻执行《甘孜藏族自治州财政局关于印发〈甘孜州州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甘财绩〔2018〕5号）要求，县级各相关部门在编制2021年预算时要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州、县各项决策部署，分解细化各项工作要求，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情况，全面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本级项目和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绩效目标不仅要包括产出、成本，还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指标。

同时我财政局今年将5个项目绩效目标进行重点审核（绩效目标审核综合报告提纲见附件2）。

1.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为贯彻执行《甘孜藏族自治州财政局关于印发〈甘孜州州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甘财绩〔2019〕2号）要求，县级各部门要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我财政局将逐步建立重大政策、项目绩效跟踪机制，对存在严重问题的政策、项目暂缓或停止预算拨款，对执行不力的进行督促整改落实，及时调整纠正执行中的偏差。

今年将选择2个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运行监控综合报告提纲见附件3），重点绩效运行监控项目（附件4石渠县财政绩效运行监控项目表）。

1. **深入开展绩效评价**

为完善绩效自评和外部评价相结合的多层次绩效评价体系，落实部门和单位绩效评价主体责任，各级预算部门要根据《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附件10）,结合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的要求，对预算执行情况及政策、项目实施效果开展绩效自评，如实反映绩效目标实现结果，对绩效目标未达成或目标制定明显不合理的，要作出说明并提出改进措施，自评结果报送我财政部门。

（一）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今年将对3个重点项目（附件4）开展2019年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现场绩效评价，各相关部门要在2020年8月20日前，做好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提纲见附件5）,按 《现场评价项目单位资料提供清单》（附件6）做好资料收集，为第三方机构开展现场评价作好准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综合报告提纲见附件7）。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今年我财政部门将督促我县本级各部门实现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全覆盖的完成工作。选择3个以上部门（见附件8石渠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部门名单）开展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报告提纲见附件9）

特此通知

附件：1、预算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提纲）

2、X年度X县预算绩效目标审核综合报告（提纲）

3、X年度X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综合报告（提纲）

4、2020年州级财政绩效监控运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5、X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提纲）

6、现场评价项目单位资料提供清单（附件7 ）

7、X年度X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综合报告（提纲）

8、X年度X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报告

9、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石渠县财政局

2020年8月14日

**预算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提纲）**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主管部门：

评估机构： （盖章）

评估时间：

—、评估对象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主管部门：

项目属性（新增/延续）：

项目绩效目标：

申请资金总额：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

项目概况

二、 评估方式和方法

（一） 评估程序

（二） 论证思路及方法

（三） 评估方式

三、 评估内容与结论

（一） 项目的相关性

（二） 预期绩效的可实现性

（三） 实施方案的有效性

（四） 预期绩效的可持续性

（五） 预算资金的匹配性

（六） 总体结论

四、 相关建议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阐述评估工作基本前提、假设、报告适用范围、相关责任 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等）

**X**年度**X**县预算绩效目标  
审核综合报告（提纲）

**一、 绩效目标基本情况**

**二、 绩效目标审核工作开展情况**

**三、 审核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审核结论。

（二）绩效分析。

1. 相关性分析。
2. 完整性分析。
3. 适当性分析。
4. 可行性分析。

**四、 存在主要问题**

**五、 相关措施建议**

**X**年度**X**县（市）预算绩效运行  
监控综合报告（提纲）

**—、绩效监控基本情况**

**二、绩效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三、绩效监控结论及监控分析**

（一） 监控结论。

（二） 监控分析。

1.偏差原因分析。

2.完成目标可能性分析。

**四、绩效监控结果应用**

**五、存在主要问题**

**六、相关措施建议**

**石渠县财政绩效运行监控及绩效评价项目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项目名称 | 主管部门 | 备注 |
| 1 | 绩效运行监控 | 石渠县真达乡傲一村小流域治理项目 | 扶贫开发局 | 127万元 |
| 2 | 绩效运行监控 | 营养餐项目 | 教育局 | 1344万 |
| 3 | 绩效运行监控 | 石渠县雅砻江流域四乡一镇贫困乡长须贡玛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住建局 | 30.0575万元 |
| 4 | 绩效评价 | 石渠县呷依乡呷依村通村通畅延伸工程 | 交通局 |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068万元 |
| 5 | 绩效评价 | 洛须镇纳扎村农田灌溉项目 | 水利局 | 省级水利发展资金1300 |
| 6 | 绩效评价 | 中央财政医疗补助资金 | 医保局 | 医疗补助资金374.3100万元 |

**X**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提纲）

（\*\*\*项目）

—、项目概况

介绍项目基本情况，重点说明以下内容：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对项目资金申报、批复等 情况进行说明（如涉及预算调整，应说明预算调整程序及相关情 况），评价其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说明项目主要内容，计划实现的具体 绩效目标（定性和定量目标）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说明项目申报内容是否与具体 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等。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说明该项目各类资金计划及截止评价时 点实际到位情况，包括中央、省、市（州）、县（市、区）财政资 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将资金到位情况与资金 计划进行比对，分析说明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性。如有资金未 到位或到位不及时等情况应说明原因。
2. 资金使用。说明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 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等，支付依据是否合规合法，资 金支付是否与预算相符，并对相关问题进行说明。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说明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 理等相关情况。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价项目是否严格执行 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是否及时、会计核算是否规范等。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组织管理架构及具体实施流程，主要包括机构设置、 监管措施、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如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 等）相关情况，其中：基建项目还应介绍基本建设程序执行情况， 并对相关问题进行说明。

三、 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包括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情况，对照项目计 划完成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 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自评、分析、说明。

（二） 项目效益情况。从项目经济、社会、生态、可持续效 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效益进行全面分析评价。

四、 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二） 相关建议。提出项目（相关政策）改进完善的建议意见。

**现场评价项目单位资料提供清单**

一、 项目决策资料

（一） 项目申报、批复相关资料。

（二） 资金分配、划拨资料。包括：各级财政资金预算下达 文件、资金拨款凭证、银行入账单据等。

二、 项目管理资料

（一） 工程类。

1. 各项工程管理制度。
2. 招标、采购相关资料。包括：招投标相关批复、核准资料， 招投标（或政府采购）程序执行过程资料，招投标结果确认资料 等。
3. 项目进度控制及过程监督资料。
4. 基建类项目需提供“四制”执行相关资料（招投标制、监 理制、合同制、项目法人制），及基本建设程序履行相关资料。
5. 政策性农业保险项目需提供投保及理赔资料。

（二） 财务类。

1. 各项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报销 制度等）。
2. 项目相关会计报表、账薄、记账凭证及税收完税凭证等（财 政贴息项目需提供银行贷款合同及贷款到位凭证、利息支付凭证）。

（三）其它组织管理类。

1. 各项管理制度、实施办法等。
2. 项目变更批复。
3. 需公示项目的相关公示资料。

三、项目绩效资料

（一） 项目完成资料。

1. 项目结算、验收资料。
2. 资产移交资料及项目资产使用记录。
3. 项目科研成果资料（专利证书、奖获证书）、科研成果转化 资料。
4. 产业及环境类项目当地环保部门出具的达标排放证明。

（二） 项目效益资料。

各类项目效果实现支撑资料（按各项目评价指标要求具体设 置）

注：各项目单位请将上述资料准备好（如本项目不适用可不准备）, 在评价小组对项目进行现场评价时提供，未注明须复印的资料仅 提供查阅，如有必要再复印。

**X**年度**X**县（市）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综合报告（提纲）

**一、项目资金基本情况**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二）绩效分析。

1. 政策决策。
2. 过程管理。
3. 资金绩效。

**四、存在主要问题**

**五、相关措施建议**

**石渠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部门名单**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部门名称** |
| 1 | 政务社会 | 公安局 |
| 2 | 政务社会 | 卫生局 |
| 3 | 政务社会 | 尼呷镇人民政府 |

**X**年度**X**县（市）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综合报告（提纲）

**一、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二）绩效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2.执行管理情况。

3.综合管理情况。

4.整体绩效。

**四、存在主要问题**

**五、相关措施建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权重** | **分层分类指标** | | | |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 | | | | **评价要点及说明** | **评价方式** | | **评价属性** | | **定量评价标准** | | | | |
|
| **分层指标** | **适用范围**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方法归类** | **计算公式** | | | | | **整体评价** | **样本评价** | **定性评价** | **定量评价** | **国家标准** | **行业标准** | **地方标准** | **申报标准** | **历史均值** |
| **0** | **0.3** | **0.6** | **0.8** | **1** |
| **4%** | **通用指标** | **所有项目** | | **项目决策** | 程序严密 |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 | 分级评分法 | 不完善 |  | 较完善 |  | 完善 | 主要查看新增专项项目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延续性专项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健全完善 | √ |  | √ |  |  |  |  |  |  |
| **4%** | 规划合理 |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理 |  | 较合理 |  | 合理 |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是否存在因规划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效益欠佳的情况 | √ | √ | √ | √ |  |  |  | √ |  |
| **4%** | **项目实施** | 分配合理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 是否评分法 | 否 |  |  |  | 是 |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 √ | √ |  | √ | √ |  |  |  |  |
| **4%** | 使用合规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 |  | √ | √ | √ | √ |  |  |
| **4%** | 执行有效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 缺（错）项扣分法 | 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 | | | |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 |  | √ | √ | √ | √ |  |  |
| **4%** | **完成结果** | 预算完成 |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资金到人到户额度/项目资金额度×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 | √ | √ |  | √ |  |  | √ |  |  |
| **4%** | 目标完成 |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2%** | 违规记录 |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 分级评分法 | 不合规 | 3处及以上不合规 | 2处不合规 | 1处不合规 | 合规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 | √ |  |  | √ | √ | √ | √ |  |  |
| **20%** | **共性指标** | **产业发展项目** | | **项目效果** | 符合性 | 项目实施效果是否与省委、省政府重大产业政策、规划布局、资金投向等匹配吻合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地方=项目实施符合的点位数/所有选点总数×100%\*指标分值 | | | | | 根据项目现场评价实施效果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汇总所有样本点情况综合分析政策整体吻合度 | √ | √ |  | √ |  |  | √ |  |  |
| 成长性 | 反映不同类型产业政策实施对相关行业企业成长性的促进作用，主要反映支持对象的创新、创造、创业能力情况，产业结构情况，持续盈利能力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各项具体指标得分的平均分 | | | | | 根据产业政策实施对象的总资产增长率、固定资产增长率、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主营利润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等情况综合判断，统计年鉴相关数据为准 |  | √ |  | √ |  | √ | √ |  |  |
| **民生保障项目** | | **项目效果** | 区域均衡性 |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 分级评分法 | 不均衡 |  | 较均衡 |  | 均衡 |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 | √ |  | √ |  |  |  |  |  |  |
| 对象公平性 |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 分级评分法 | 不公平 | 较差 | 一般 | 较好 | 公平 |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统筹兼顾 | √ | √ |  | √ |  |  | √ |  |  |
| 社会满意度 |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按根据实际满意度与满意度标准值的比率计算指标得分 | | | | |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 | √ | √ |  | √ |  |  |  |  |  |
| **基础设施（设备购置）项目** | | **项目效果** | 功能性 | 反映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功能是否达到计划能力，建成后是否正常并良好运行，延续性是否达到预期 | 比率分值法 | 发现基础设施功能明显未实现预期的，发现一项扣1分，直至扣完 | | | | | 主要查看建设项目是否实施方案实现预期功能，是否能够持续良好地运作，有效地维护，特别是公共设施类的项目，是否能有效满足人民群众的现实需要 | √ | √ |  | √ |  |  | √ |  |  |
| 配套性 | 项目建成后相关工程、点位是否相关协调，配套设施是否整体协调，是否全面衔接发挥整体效益 | 分级评分法 | 差 | 较差 | 一般 | 较 | 好 | 重点查看区域内建设规划在空间分布、功能配套整合、土地利用等方面是否存在明显有违常理，不科学合理的情况 | √ | √ | √ | √ |  |  | √ |  |  |
| **50%** | **特性指标** | **产业发展项目** | **工业产业（包括技术改造）** | **经济效益** | 利税增长率 | 项目实施单位利税增长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利税增长率/标准值\*指标分值（利税增长率/标准值＞1按1计算，负值按0计算） | | | | | 评价年度前三年利税平均增长率（不含评价当年，不足三年按实际存续年限计算） |  | √ |  | √ |  |  | √ |  |  |
| 投资回报率 | 项目投产后回报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投资回报率/标准值\*指标得分（投资回报率/标准值＞1按1计算，负值按0计算） | | | | | 投资回报率=项目年新增利税额/项目投入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 | 社会贡献率 | 企业运用资产为社会创造价值的能力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社会贡献率/标准值\*指标分值（社会贡献率/标准值＞1按1计算，负值按0计算） | | | | | 社会贡献率=社会贡献额/资产总额 ×100% 社会贡献额=工资总额+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利润总额+五险一金  资产总额=（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  | √ |  | √ |  | √ | √ |  |  |
| 就业贡献率 | 企业就业人数增量变化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就业贡献率/标准值\*指标分值（就业贡献率/标准值＞1按1计算，负值按0计算） | | | | | 就业贡献率=企业三年平均新增就业人数/行业新增就业总人数×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农业产业（包括林业产业）** | **经济效益** | 增加值提升 | 项目实施涉及产值增长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三年产值平均增长率/标准值\*指标分值 | | | | | 产值增长率=当年涉农产值增量/上一年度涉农产值总量×100% 重点查看项目实施区域涉农增加值变动情况 |  | √ |  | √ |  | √ | √ |  |  |
| 年均收入变动率 | 项目实施后农户收入变动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三年人均年收入增长率/标准值\*指标分值（三年人均年收入增长率/标准值负值为0，＞1按1计算） | | | | | 人均年收入增长率=（项目实施后人均年收入-项目实施前人均年收入）/项目实施前人均年收入×100% 重点查看三年来农民人均年收入增长变化情况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 | 从业带动能力 | 项目带动周边从事相关行业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三年平均新增带动就业户数/标准值\*指标分值 | | | | | 通过实地走访、调研、收集带动就业户数相关基础数据进行对比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业** | **经济效益** | 消费增长 | 项目支持区域内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根据三年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变化计算得分，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标准值的得满分，＜标准值80%的不得分，其余按比值计算得分 | | | | | 重点收集三年来区域内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数据，主要通过官方统计数据采集，同时结合实地调查对比，综合计算指标得分 |  | √ |  | √ |  |  | √ |  |  |
| 产值占比 | 区域内服务业增速动态变动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服务业产值占GDP比重变动率/标准值\*100%\*指标分值，服务业产值占GDP比重变动率/标准值\*100%小于80%时不得分 | | | | | 服务业产值占GDP比重变动率=当年服务业产值占GDP比重/上一年度服务业产值占GDP比重，以三年平均数计算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 | 服务效能 | 区域内相关事务处理能力提升情况 | 分级评分法 | 差 | 较差 | 一般 | 较好 | 好 | 重点查看区域内相关事务处理能力提升状况，通过资料记录查询，现场持续跟踪，走访调研了解等手段综合判断 |  | √ | √ |  |  |  |  |  |  |
| **特性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民生保障项目** | **社会保障与就业** | **基础管理** | 审核把关 | 项目申报是否真实准确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100%\*指标分值，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小于70%不得分 | | | | | 主要查看项目受益人群的精准性和客观性，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缺陷或管理疏漏导致审核把关不严的情况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 | 资金使用率 | 项目资金支付使用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指标分值 | | | | | 主要查看财政资金实际支付使用，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操作流程、管理疏漏、数据缺失等导致的资金结余，闲置浪费的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医疗卫生计生** | **基础管理** | 服务质量提升 | 反映服务安全、便捷、规范情况 | 分级评分法 | 差 | 较差 | 一般 | 较好 | 好 | 主要调查医疗卫生计生机构提供服务的安全性、便捷程度和规范性。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 | 健康状况改善 | 反映区域内居民健康状况改善情况 | 分级评分法 | 差 | 较差 | 一般 | 较好 | 好 | 主要包括健康档案使用率、新生儿死亡率、高血压患者控制率等，通过几个主要的维度综合衡量区域内居民健康状况改善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育文化** | **基础管理** | 对象覆盖全面 | 项目区域范围内实施对象覆盖情况 | 分级评分法 | 明显疏漏 |  | 基本覆盖 |  | 全面覆盖 |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对相关群体的覆盖情况，是否充分考虑主要群体和特殊个体的统一，做到全面覆盖 | √ |  | √ |  |  |  |  |  |  |
| **项目效果** | 教学（文化）设备利用率 | 反映教育（文化）设备使用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设备使用率=设备使用时间/设备计划用时（分钟、小时、日、月）×100% 指标得分=设备使用率/标准值\*指标分值 | | | | | 主要调查设备工作状态及工作效率的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础设施（设备购置）项目** | **交通运输** | **完成质量** | 质量达标 | 是否符合验收标准，达到行业基准水平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达标数/实施项目总数×100%\*指标分值 | | | | | 质量达标率＞100%时按100%计算；当质量达标率＜90%时，指标不得分。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 | 道路通行能力提升 | 项目区域内道路通行能力提升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实际通行能力/计划通行能力\*100%\*指标分值 （实际通行能力/计划通行能力＞1按1计算） | | | | | 通行能力=设计每小时通车数量，按照各种等级道路通行能力标准测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住房保障** | **完成质量** | 质量达标 | 是否符合验收标准，达到行业基准水平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达标数/实施项目总数×100%\*指标分值 | | | | | 质量达标率＞100%时按100%计算；当质量达标率＜90%时，指标不得分。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 | 保障实现率 | 项目区域内应保家庭住房保障实现情况 | 满意值赋分法 | 保障实现率达到标准值得满分，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 | | | | | 住房保障率=已保家庭户数/应保家庭户数\*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城乡社区** | **完成质量** | 质量达标 | 是否符合验收标准，达到行业基准水平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达标数/实施项目总数×100%\*指标分值 | | | | | 质量达标率＞100%时按100%计算；当质量达标率＜90%时，指标不得分。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 | 运行效率 |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正常运转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运转效率/标准值\*指标正分值 （运转效率/标准值＞1按1计算） | | | | | 运转效率=政策运转设施个数/设计正常运转设施个数\*100% 主要包括城乡社区公共交通、照明、燃气、环境保护、娱乐、体育等相关公共设施正常运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水利设施** | **完成质量** | 质量达标 | 是否符合验收标准，达到行业基准水平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项目达标数/实施项目总数×100%\*指标分值 | | | | | 质量达标率＞100%时按100%计算；当质量达标率＜90%时，指标不得分。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 | 能力实现率 | 水利设施设计能实现情况 | 比率分值法 | 指标得分=能力实现率/标准值\*指标正分值 （能力实现率/标准值＞1按1计算） | | | | | 能力实现率=实现设计能力水利设施个数/水利设施总个数\*100% 主要包括水利系统建设用于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建设及设备、设施改造维护后能力实现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购置** | **社会效益** | 运行状况 | 购置的设备常态化运行情况 | 分级评分法 | 差 | 较差 | 一般 | 较好 | 好 | 重点查看购置设备日常使用频率及正常运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评分方法归为六类：（1）是否评分法：适用于合规性等正反判断指标，正向满分，反向0分。（2）分级评分法：指标评分设置n级权重，指标得分按指标值所处区间的权重计算。（3）比率分值法：对存在连续性比率的指标，按比率乘以指标分值计算得分。（4）缺（错）项扣分法：按照要求所具备的事项计算，全部具备得满分，缺少一项扣X分。（5）满意值赋分法：设置一个满意值，指标值达到满意值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或扣分。（6）按数累加法：若有必要用于加分项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预算绩效指标标准： （1）定性指标标准：根据客观依据判断指标得分，一般采用是否评分法。 （2）定量指标标准：（技术标准、管理标准、工作标准）： 国家标准：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总局与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制定，全国范围内适用，其他各级别标准不得与其抵触。 行业标准：国务院行政主管部门制定，行业标准用于特定行业。 地方标准：在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情况下，地方政府、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可根据历史数据、统计数据、调研数据等设定绩效标准，可根据实际情况按经济片区分设标准。 申报标准：对新实施的政策项目且相关基础数据匮乏的基础上，各方根据试点探索商定绩效标准，并在以后年度动态修订完善。 | | | | | | | | | | | | | | | | | | | | | | |